

证券代码:688443 证券简称:智翔金泰 公告编号:2024-036
重庆智翔金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方案实施日期:2024/10/16
● 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2,000万元)
● 回购用途:用于员工股权激励
● 回购期限:自2024年10月11日至2025年2月10日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重庆智翔金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

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6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市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交易日的个交易日前公告上月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证券代码:002893 证券简称:中能热力 公告编号:2024-052
北京中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股东中山通川科技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陈秀明先生减持4%公司股份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北京中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份6,843,1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0%)的特定股东中山通川科技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山通川投资”)、本合伙企业及其所持公司股份9,016,1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4%)的特定股东陈秀明先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636,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6%)。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北京中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

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6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市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交易日的个交易日前公告上月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科恒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2
北京科恒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股东中山通川科技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陈秀明先生减持4%公司股份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北京科恒热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份6,843,1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0%)的特定股东中山通川科技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山通川投资”)、本合伙企业及其所持公司股份9,016,1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4%)的特定股东陈秀明先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636,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6%)。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北京科恒热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

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6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市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交易日的个交易日前公告上月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4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4年度董事的议案》;

一、会议基本情况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4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在武汉市武昌区珞珈山凯龙大酒店召开,由董事长汪义华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4年度董事的议案》;

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6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市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交易日的个交易日前公告上月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证券代码:603515 证券简称:邦基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3
山东邦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任何对外担保事项;
●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任何逾期担保事项;

一、担保履行情况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2024年5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聘任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关于聘任2024年度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6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市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交易日的个交易日前公告上月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证券代码:601058 证券简称:赛轮轮胎 公告编号:临2024-098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
● 除息日期:2024/11/8;
● 派息日期:2024/11/11

一、派息日期
除息日期:2024年11月8日;派息日期:2024年11月11日。

二、派息对象
截至权益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6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市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交易日的个交易日前公告上月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证券代码:600569 证券简称:正和生态 公告编号:2024-070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方案实施日期:2024/10/16
● 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2,000万元)
● 回购用途:用于员工股权激励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

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6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市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交易日的个交易日前公告上月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证券代码:002476 证券简称:宝莫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0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方案实施日期:2024/10/25
● 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2,000万元)
● 回购用途:用于员工股权激励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

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6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市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交易日的个交易日前公告上月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证券代码:002476 证券简称:宝莫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0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方案实施日期:2024/10/25
● 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2,000万元)
● 回购用途:用于员工股权激励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

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6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市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交易日的个交易日前公告上月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证券代码:002476 证券简称:宝莫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0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方案实施日期:2024/10/25
● 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2,000万元)
● 回购用途:用于员工股权激励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

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6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市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交易日的个交易日前公告上月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24-103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续员工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5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0日和2024年2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回购股份报告》(公告编号:2024-006)。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晶澳科技 公告编号:2024-108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履行概述
1.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担保,下属公司之间互相担保,下属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2024年度新增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570万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担保对象的新增担保额度为不超过379万元,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的新增担保额度为不超过191元。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晶澳科技 公告编号:2024-108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履行概述
1.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担保,下属公司之间互相担保,下属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2024年度新增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570万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担保对象的新增担保额度为不超过379万元,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的新增担保额度为不超过191元。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晶澳科技 公告编号:2024-108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履行概述
1.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担保,下属公司之间互相担保,下属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2024年度新增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570万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担保对象的新增担保额度为不超过379万元,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的新增担保额度为不超过191元。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事由
1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466.78	0.24年	为其银行融资担保
2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0.83年	为其他融资担保
3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	1年	为其他融资担保
4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0.42年	为其他融资担保
5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458.85	0.22年	为其他融资担保
6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69.25	0.67年	为其他融资担保
7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1年	为其他融资担保
8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年	为其他融资担保
9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334.23		

2. 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总额为41,466.78万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总额为41,466.78万元,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总额为0元。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实际发生日期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事由
1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01/01	40,000.00	3.75年	为其他融资担保
2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01/01	5,000.00	0.94年	为其他融资担保
3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01/16	10,000.00	0.78年	为其他融资担保
4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01/22	10,000.00	1年	为其他融资担保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向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担保,下属公司之间互相担保,下属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2024年度新增担保总额为438.67万元(其中担保金额为外币的按月汇率折算统计),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总额为248.88万元,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为189.79万元。上述担保提供担保额度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范围之内。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24-083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东部省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实际发生日期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事由
1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4/10/12	723.02	0.41年	为其他融资担保

1. 控股股东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2024年10月31日,控股股东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723.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41%。

2. 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2024年10月31日,本次解除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

证券代码:688268 证券简称:华特气体 公告编号:2024-095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4年度董事的议案》;

一、会议基本情况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4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在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镇西村文峰岭脚侧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由董事长汪义华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4年度董事的议案》;

议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588,671	34,474	5,428
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4年度董事的议案》	34,474	5,428	12,348

证券代码:688133 证券简称:泰顺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8
上海泰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非控股股东权益变动至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增持,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1,462,7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1%;
● 增持股份的用途:增持股份用于员工股权激励;

一、增持的基本情况
增持人:天津鼎和,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永谦、上海博平、宁波博平、古交金牛、国形创举、彭程、张守成、天津鼎和、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永谦、上海博平、宁波博平、古交金牛、国形创举、彭程、张守成、天津鼎和、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永谦、上海博平、宁波博平、古交金牛、国形创举、彭程、张守成。

姓名	增持股份数量(股)	增持股份数量占本次权益变动股份总数的比例
天津鼎和,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永谦、上海博平、宁波博平、古交金牛、国形创举、彭程、张守成	1,462,767	2.01%

证券代码:688133 证券简称:泰顺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8
上海泰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非控股股东权益变动至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增持,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1,462,7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1%;
● 增持股份的用途:增持股份用于员工股权激励;

一、增持的基本情况
增持人:天津鼎和,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永谦、上海博平、宁波博平、古交金牛、国形创举、彭程、张守成、天津鼎和、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永谦、上海博平、宁波博平、古交金牛、国形创举、彭程、张守成、天津鼎和、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永谦、上海博平、宁波博平、古交金牛、国形创举、彭程、张守成。

姓名	增持股份数量(股)	增持股份数量占本次权益变动股份总数的比例
天津鼎和,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永谦、上海博平、宁波博平、古交金牛、国形创举、彭程、张守成	1,462,767	2.01%

证券代码:688133 证券简称:泰顺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8
上海泰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非控股股东权益变动至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增持,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1,462,7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1%;
● 增持股份的用途:增持股份用于员工股权激励;

一、增持的基本情况
增持人:天津鼎和,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永谦、上海博平、宁波博平、古交金牛、国形创举、彭程、张守成、天津鼎和、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永谦、上海博平、宁波博平、古交金牛、国形创举、彭程、张守成、天津鼎和、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永谦、上海博平、宁波博平、古交金牛、国形创举、彭程、张守成。

姓名	增持股份数量(股)	增持股份数量占本次权益变动股份总数的比例
天津鼎和,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永谦、上海博平、宁波博平、古交金牛、国形创举、彭程、张守成	1,462,767	2.01%

证券代码:688133 证券简称:泰顺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8
上海泰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非控股股东权益变动至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增持,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1,462,7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1%;
● 增持股份的用途:增持股份用于员工股权激励;

一、增持的基本情况
增持人:天津鼎和,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永谦、上海博平、宁波博平、古交金牛、国形创举、彭程、张守成、天津鼎和、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永谦、上海博平、宁波博平、古交金牛、国形创举、彭程、张守成、天津鼎和、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永谦、上海博平、宁波博平、古交金牛、国形创举、彭程、张守成。

姓名	增持股份数量(股)	增持股份数量占本次权益变动股份总数的比例
天津鼎和,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永谦、上海博平、宁波博平、古交金牛、国形创举、彭程、张守成	1,462,767	2.01%